



凝心聚力促跨越 真抓实干谱新篇

——市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解读



2013年是市四届人大常委会全面依法履职的第二年。市人大常委会先后召开常委会会议8次,听取和审议专项工作报告、常规工作报告、执法检查报告22项,作出决议

听取和审议了市政府关于工业经济发展和工业重点项目建设情况的报告。按照市委分工,常委会领导积极做好工业重点项目建设协调工作,帮助解决实际问题,有效推进工业经济快速发展。

听取和审议了市政府关于全市竹产业发展情况的报告,提出了要加大招商引资力度、提高产业发展水平,加强科研与创新、提高产业科技含量等审议意见。

高度重视城乡发展一体化试点工作,在2012年听取审议有关专项工作报告的基础上,2013年又安排听取审议并测评了有关审议意见研究处理情况的报告。

听取审议并测评了农田水利基本建设情况报告的审议意见研究处理情况的报告。

听取和审议了市政府关于村镇规划与建设管理工作情况

专题听取和审议了市人大常委会视察组关于城区饮用水安全工作的视察报告,提出了加强饮用水水源地保护等建议,并将视察报告交由市政府及有关部门研究处理。

听取和审议了市政府关于贯彻落实食品安全法工作情况的报告,提出了以确保食品安全为根本,坚持宣传教育与打击惩处相结合等方面的建议。

开展了动物防疫“一法一条例”的执法检查,提出了要提高动物疫病防控能力等审议意见。

听取和审议了市政府关于全市推进义务教育均衡发展情况的报告,提出了要提高农村学校和城镇薄弱学校的办学条件和水平等建议。

听取和审议了市政府关于全市民族宗教法律法规贯彻执行情况的报告,提出了进一步加大对少数民族经济的扶持力度,依法管理宗教事务等建议。

在去年开展检查防震减灾“一法一条例”实施情况的基础

加强代表履职培训,举办了市人大代表专题培训班,不断增强代表履职的意识和能力。

加强代表小组制度和阵地建设,全市31个市人大代表小组基本实现了活动有阵地、工作有计划、履职有平台。

提高代表在常委会工作中的参与度,全年共邀请120多名代表列席常委会会议和参加常委会组织的各项监

常委会班子成员牵头负责的重点建设项目、联系县市区、社区、“三万”活动和幕阜山片区扶贫帮扶村,按时间节点有效推进,通过多条渠道筹集资金200多万元,为帮扶村解决了抗旱、水毁工程修复、村级公路建设、农业发展等方面的实际困难。

认真开展“转作风、连民心、惠民生、促发展”集中大调研活动,帮助基层解决难题。

▲听取和审议市政府关于贯彻落实《市人大常委会关于加快推进省级战略咸宁实施的决定》情况、全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工作、油茶产业发展等专项工作报告。听取和审议并满意度测评《湖北省优化经济发展环境条例》执法检查的建议的研究处理情况报告,并组织代表视察政府效能建设工作。

▲围绕计划和财政预算决算目标的实现,听取和审议市政府关于计划、财政预算决算和审计工作情况的报告,继续探索加强对政府全口径预算

算审查监督的途径和方法。▲为充分发挥科技资金在科技创新驱动发展中的“四两拨千斤”作用,拟在听取和审议相关专题报告的基础上,开展专题询问。

▲开展建设“金融洼地”专题调研,更好地发挥金融对经济的支撑保障作用。

▲围绕改革发展稳定的重大事

回顾2013

一、忠实履行职责,着力维护社会公平正义:

2013年,全市法院受理各类案件40692件,审结39343件,结案率为96.7%,与上一年收案32976件,结案31922件相比,分别上升23.4%和23.3%。

依法惩治刑事犯罪,服务平安咸宁建设。受理刑事案件1662件,审结1559件。

妥善处理民事纠纷,促进社会和谐稳定。受理民事案件32629件,审结31512件。

注重调处行政争议,监督支持依法行政。共受理行政诉讼案件278件,审结269件;审查非诉行政执行案件1397件,裁定准予执行1311件。

加大执行工作力度,维护申请执行人合法权益。扎实抓好涉诉信访,有效化解社

会矛盾。

二、充分发挥职能,着力优化营商环境:

坚持能动司法,在完善服务措施上下功夫。坚持突出重点,在提升服务效果上下功夫。加强对企业知识产权的法律保护。

坚持为民司法,在优化诉讼环境上下功夫。从立案、审判、执行各环节入手,开通诉讼绿色通道。

坚持民意导向,在整改薄弱环节上下功夫。

三、完善工作机制,着力推进公信法院建设:

注重审判管理,以一流质效立信。2013年咸宁法院审判绩效在全省各市(州)中院中排名第一。

注重司法公开,以阳光司法促公信:我市崇阳、咸安、通山三个法院被省法院确定为“全省司法公开示范法院”。

2013年主要工作

决定7项,依法任免国家机关工作人员61人次,组织开展了城区饮用水安全工作情况的视察和市四届人大三次会议代表议案和意见建议的

紧扣发展大局

的报告。

听取和审议了市政府关于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二个五年规划纲要实施情况的中期评估报告,提出了要进一步推进经济结构调整和发展方式转变,不断提高经济质量和效益等建议。

充分发挥审计的监督职能,并聘请财经专家参与审查咨询,增强了财政预算审查监督的针对性和实效性,使预算更透明,事权与支出责任更相适应。

组织开展了《湖北省优化经济发展环境条例》实施情况的执法检查。

作出了《关于加快推进省级战略咸宁实施的决定》,动员和鼓舞全市人民,为实现绿色崛起、建设鄂南强市、打造香城泉都、构建中三角重要枢纽城市的目标而努力奋斗。

紧贴民生民情

上,又安排听取审议并测评了有关建议的研究处理情况的报告,促进防震减灾工作做得更实更好。

听取和审议了市政府关于咸宁市城区社会治安防控工作情况的报告,并就进一步做好新形势下的公安工作提出要在优化发展环境上稳中竞进、在加强队伍建设上稳中竞进、在创新社会管理上稳中竞进的

报告,提出了要继续加强对行政诉讼法的宣传、营造诉讼环境,进一步提高行政审判人员的综合素质,提升办案能力等审议意见。

认真开展了“环保世纪行”、“农产品质量安全咸宁行”等活动。咸宁环保世纪行活动,围绕“千乡万村环保行,建设美丽新咸宁”这一主题,组织开展了“农村污染防治,大气污染防治,饮用水安全保护”三个专项活动,有力地促进了加强饮用水源的保护,加强重点流域污染防治,加强乡村环境综合整治。

紧密联系代表

督活动。

听取和审议了市政府关于市四届人大三次会议代表议案和建议、批评、意见办理情况的报告。高度重视《关于加快推进汽车“油改气”工程实施的建议》等7件重点建议的督办,组织召开专题督办会议,督促有关承办单位办理落实,并取得了较好效果。

紧跟时代要求

积极承接和配合全国人大、省人大来咸调研、视察、执法检查 and 座谈会,全年共接待上级人大来咸活动10多批次,特别是部分全国人大代表来咸调研、省人大常委会执法检查、2013年湖北省环保世纪行启动仪式和全省人大城乡建设与环境资源保护工作座谈会暨省环保世纪行总结表彰会在我市举行,活动得到代表和全国人大、省人大常委会领导的高度评价。

2014年工作安排

项,依法行使重大事项决定权。开展咸宁市城区山体保护和规范农民建房秩序专题调研。

▲围绕凝心聚力促跨越,坚持党管干部与人大依法任免的有机统一,认真履行人事任免权。

▲认真落实市委关于重大项目、社区、扶贫帮困等联系点分工责任制,努力完成市委部署和交办的中心

督办,对“一府两院”研究处理常委会审议意见和执法检查建议情况进行了满意度测评,较好地完成了市四届人大三次会议确定的各项工作任务。

文化

●肖彬 市政协委员、市规划局局长

市区的规划与管理,必须兼顾城市绿脉的延伸和文脉的传承。“绿脉”要结合咸宁丘陵特色进一步完善;“文脉”的传承需要做大量工作,在改造城区的同时,对于老城区的记忆要加以保护,那是一笔精神财富,也是一段历史积淀。

●胡志成 市政协委员、交通银行咸宁分行行长

文化是城市的灵魂,要高度重视城市的文化建设,实现城市文化品格。首先要重视人文精神,重视文化功能,把城市真正作为传承文明、承载文明、寄托情感的精神家园。在重视城市文化的建设中,还要丰富城市规划管理的精神内涵,提升城镇化建设的水平。还要切实加强城市历史文化遗迹的保护,重视保护、利用相结合。

●吴梅芳 市政协委员、崇阳县文联主席

文艺工作者要到一线基层去,在走基层的过程中寻找创作素材,创作出更多反映农村新面貌、新变化的作品,为农村群众提供更丰富、更多样化、更有针对性的精神食粮。

●王晓玲 市政协委员、咸安区青少年活动中心主任

开展群众文化活动,有关部门可以进行如下努力:一是多方筹资,为群众文化活动提供正规的活动场所,尤其是中老年人活动场所;二是为群众文化活动提供展示平台、演出平台、比赛平台;三是建立激励机制,发挥精神奖励的激励作用。

产业

●游强进 市政协委员、市政协副秘书长

城铁的开通,咸宁与武汉在全省率先进入同城时代,也让我们看到了交通的突破。此外,年产4000辆的整车生产线的下线,让我们看到了重装产业是咸宁工业发展的支撑。加上计算机信息产业的发展,大大支撑了我们的产业发展。交通先行、产业支撑是我市发展的重要因素,也是我市近年来的重大突破。

●王文建 市人大代表、市委统战部副部长

蔬菜是嘉鱼的一张名片,政府和相关部门要在成本、销路上做文章。大力培育龙头企业,鼓励大力发展农业专业合作社、家庭农场,推进农业产业化,实现走出去创名牌。

●陈良刚 市政协委员、崇阳县昌华实业有限公司总经理

我市本地企业不能享受同招商引资企业一样的待遇。希望从发展环境、优惠政策、土地供给、贷款融资等方面给予本地企业同等待遇,扶持本地企业发展壮大。

●郭远能 市政协委员、咸安区政协秘书长

近年来,入驻咸宁工业园区的企业越来越多,但同时也存在部分企业占地未用,荒而不用状况。建议在加大招商引资力度的同时,改进服务举措,优化投资环境,实现“招得进,留得住,发展得好”。

●陈社会 市政协委员、市环保局核安全管理站站长

要加强核知识科普工作,加大对咸宁内陆核电站的宣传,不要让群众“谈核色变”。

旅游

●夏再兴 市人大代表、湖北科技学院党委书记

旅游是咸宁的一张名片,我们要努力让咸宁成为武汉、长沙等地“玩乐”的中心,真正成为大城市的后花园。咸宁发展,要充分发挥自身的区位优势、资源优势、特色优势。重点发展社会服务产业,把服务产业搞上去。

●江斌 市人大代表、赤壁市委书记

芳世湾大桥建成后,从赤壁城区到达葛仙山的路程将大为缩短。今后,再修一条旅游公路,将星星竹海、葛仙山、芳世湾、洪下、浪口等旅游景区连接起来,形成新的旅游片区,可以登葛仙山、游陆水湖、泡浪口温泉、品道教文化。

●胡家明 市政协委员、智汇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

如何支持企业发展,政府要创造条件,企业必须会抓住契机。咸宁争取到2015中国国际(武汉)第十届园林博览会的分会场,是旅游行业发展的良好时机,企业就是要借这样的大势来干在实处、走在前列。

●马跃进 市政协委员、市规划局总工程师

咸宁要主动对接大武汉,找准自己在武汉城市圈的地位,发挥优势,构建武汉咸宁全面战略合作框架,形成武咸“同等、同步”发展理念和趋势,全方位促进咸宁旅游业快速发展。

咸宁市中级人民法院工作报告(摘登)

咸宁市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摘登)

回顾2013

一、忠实履行职责,着力维护社会公平正义:

2013年,全市法院受理各类案件40692件,审结39343件,结案率为96.7%,与上一年收案32976件,结案31922件相比,分别上升23.4%和23.3%。

依法惩治刑事犯罪,服务平安咸宁建设。受理刑事案件1662件,审结1559件。

妥善处理民事纠纷,促进社会和谐稳定。受理民事案件32629件,审结31512件。

注重调处行政争议,监督支持依法行政。共受理行政诉讼案件278件,审结269件;审查非诉行政执行案件1397件,裁定准予执行1311件。

加大执行工作力度,维护申请执行人合法权益。扎实抓好涉诉信访,有效化解社

会矛盾。

二、充分发挥职能,着力优化营商环境:

坚持能动司法,在完善服务措施上下功夫。坚持突出重点,在提升服务效果上下功夫。加强对企业知识产权的法律保护。

坚持为民司法,在优化诉讼环境上下功夫。从立案、审判、执行各环节入手,开通诉讼绿色通道。

坚持民意导向,在整改薄弱环节上下功夫。

三、完善工作机制,着力推进公信法院建设:

注重审判管理,以一流质效立信。2013年咸宁法院审判绩效在全省各市(州)中院中排名第一。

注重司法公开,以阳光司法促公信:我市崇阳、咸安、通山三个法院被省法院确定为“全省司法公开示范法院”。

注重文书质量,以良好载体树公信。注重接受监督,以增进理解解公信。

四、强化队伍建设,着力提升队伍整体素质。

五、夯实基层基础,着力打牢法院工作根基。

部署2014

●以理论学习为第一需要,政治建院再上新台阶。

●以改革创新为第一动力,审判质效再求新突破。

●以群众需求为第一导向,为民司法再展新成效。

●以服务大局为第一要务,司法保障再创新业绩。

●以公正司法为第一追求,公信建设再添新举措。

●以队伍建设为第一责任,素质强院再跨新台阶。

回顾2013

一、积极服务省级战略咸宁实施,为经济社会发展营造法治环境:

着力优化营商环境,依法打击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犯罪;深入开展打击“一霸四强”专项行动,为经济发展提供良好法治环境。

主动联系服务企业,积极开展“转变作风优化营商环境集中整治活动”。

切实维护人民群众权益,积极开展打击和预防发生在群众身边、损害群众利益犯罪专项行动。

二、加强平安咸宁建设,努力维护社会大局稳定:

依法严厉打击严重刑事犯罪:全市检察机关共依法批准和决定逮捕各类犯罪嫌疑人1550人,提起公诉2324人。

坚持打击犯罪与保障人权并

重:对轻微犯罪落实依法从宽政策,决定不批准逮捕316人,不起诉40人。

依法妥善化解社会矛盾:妥善处理群众来信来访811件次,同比增长374%。

三、依法查办和预防职务犯罪,进一步健全权力运行制约和监督体系:

依法查办职务犯罪案件:共立案侦查各类职务犯罪169人,同比上升32%。

深入开展预防职务犯罪工作:向市委报送了《2010—2012年我市职务犯罪发生情况发展趋势和预防对策综合报告》。

四、加强和规范对诉讼活动的监督,以严格执法、公正司法促进社会公平正义:

加强刑事立案和侦查活动监督;加强刑事审判监督;加强民事和行政

五、稳步推进检察机关体制改革,促进检察工作创新发展。

六、大力加强自身建设,进一步提升检察机关执法公信力。

部署2014

●以省级战略咸宁实施为总要求,进一步服务经济社会发展大局。

●以保障人民安居乐业为目标,进一步做好新形势下的检察群众工作。

●以平安法治咸宁建设为载体,进一步加强维护社会大局稳定工作。

●以查办和预防职务犯罪为抓手,进一步推动健全权力运行制约和监督体系。

●以诉讼监督工作为“主业”,进一步促进严格执法、公正司法。

●以深化检察工作机制体制改革为动力,进一步推动检察工作自身科学发展。